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91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4:55 召开，会议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14:5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0 月 19 日 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0 月 19 日 0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公司办公楼 506 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堂福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17 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 324,123,24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56.352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 17 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 324,123,24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3521%；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果统计表，无股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8 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 1,722,08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94%。

2、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钟祥伟律师、向缘媛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了见证，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审议通过了决议如下：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且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 2 和议案 3 均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逐项审议通过了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朱堂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朱堂福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朱堂福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1.02 选举朱俊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朱俊翰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朱俊翰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1.03 选举丁家海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丁家海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丁家海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1.04 选举汤海川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汤海川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汤海川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1.05 选举张颖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张颖女士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张颖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1.06 选举李廷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李廷宇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李廷宇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冯文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冯文杰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冯文杰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2.02 选举张耕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耕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张耕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2.03 选举陈耿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耿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陈耿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3、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吴志兰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吴志兰女士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吴志兰女士获选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3.02 选举周勇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周勇先生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选举结果：周勇先生获选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获得有效选举票数为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

4、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24,123,24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该议案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722,08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钟祥伟律师、向缘媛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93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16:30 以现场会议方式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公司办公楼 506 会议室召开。鉴于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了公司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需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尽快召开监事会会议，选举本届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通过口头方式直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鉴于本次监事会会议属于紧急情况下召开的监事会会议，公司全体监事确认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吴志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选举吴志兰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20-092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15:40 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公司办公楼 506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鉴于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由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团队的延续性，公司需在股东大会结束后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在股东大会结束后通过口头方式直接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属于紧急情况下召开的临时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朱堂福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通过议案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朱堂福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堂福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冯文杰先生、董事朱堂福先生和汤海川先生 3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朱堂福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计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陈耿先生、张耕先生、冯文杰先生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陈耿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耕先生、陈耿先生和董事朱堂福先生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张耕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三年，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俊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朱俊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汤海川先生、丁家海先生、卞卫芹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汤海川先生、丁家海先生、卞卫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丁家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卞卫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卞卫芹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

联系电话：023-41410188

传真号码：023-41441126

电子邮箱：landai@cqld.com

邮编：40276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上述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丽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丽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英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张英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00 号

联系电话：023-41410188

传真号码：023-41441126

电子邮箱：landai@cqld.com

邮编：402760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朱堂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02 月出生，EMBA；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同时兼任重庆蓝黛变速器有限公司、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北齿蓝黛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普罗旺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担任璧山来凤和民塑料厂厂长、重庆市蓝黛日化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蓝黛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英福安变速器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此外，朱堂福先生还兼任重庆市第五届人大代表、重庆市璧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重庆市璧山区汽车工业协会会长、重庆市璧山区慈善会会长、重庆市璧山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会长。朱堂福先生曾获得"重庆市第三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重庆十大渝商"、"重庆市第四届劳动模范"、"重庆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璧山英才"等荣誉称号。

朱堂福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披露日，其持有公司 196,260,3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2%；其妻子熊敏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9,265,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其儿子朱俊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现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持有公司 5,465,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朱堂福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堂福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朱堂福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朱俊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兼任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重庆蓝黛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艾凯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北齿蓝黛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台冠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普罗旺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曾担任重庆监速卡丁车俱乐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重庆黛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重庆艾凯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及重庆蓝黛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此外，朱俊翰先生还兼任"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重庆市总商会、青年委员会委员"委员，重庆市璧山区科技装备业商会理事，重庆市璧山区工商业联合会执委会执委，中欧协会齿轮传动产业分会轮值会长；曾获得"2019 年度渝商"荣誉称号。

朱俊翰先生现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披露日，其持有公司 5,465,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其父亲朱堂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196,260,32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2%；其母亲熊敏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29,265,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朱俊翰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朱俊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朱俊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汤海川，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重庆蓝黛传动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产品设计总监、副经理、执行总监以及销售部执行总监兼部门经理。汤海川先生曾获得"上海市标准化优秀技术成果"二等奖、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批"专业技术带头人"称号；其在上海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任职期间主导了变速器 SC63 系列变速器、SH63 系列变速器、SC16M5 系列变速器、SH15 系列变速器、SH20 系列变速器等重大开发项目，主导取得了专利 9 项；其在本公司主导自动变速器 6AT、变速器 626MF 平台及新能源 48V 弱混等重大开发项目。

截至披露日，汤海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17%，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汤海川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汤海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丁家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03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土地估价师、房地产估价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同时兼任重庆北齿蓝黛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台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历任重庆电机厂会计，曾担任重庆新世界百货有限公司会计科科长，重庆杜克高压密封件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和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部门经理、所长助理，重庆市蓝黛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蓝黛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披露日，丁家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18,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28%；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丁家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丁家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卞卫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03 月出生，双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扬州市燃料总公司，历任盐城高周波热炼有限公司管理部副部长、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卞卫芹女士分别于 2007 年 12 月、2013 年 0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截至披露日，卞卫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1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98%，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卞卫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卞卫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张丽，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09 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曾任广州市白云区乡镇企业实业发展公司总账会计、重庆恒胜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主管、重庆安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主管、重庆财信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经理助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内审员。

截至披露日，张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丽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张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03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2006 年 09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文秘、证券法务部行政助理；2015 年 08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曾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英女士于 2013 年 01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

截至披露日，张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英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0-140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负责人许永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均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盛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6,325,334,356.79	617,688,088,324.93	1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400,579,366.98	94,845,484,318.05	−7.8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798,181,520.96	191.31%	50,117,791,946.75	9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78,331,907.49	557.14%	2,191,814,937.54	−5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57,425,470.10	667.61%	2,097,300,688.11	−5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235,553,081.67	337.54%	10,244,987,509.29	1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3,492.11%	0.19	−6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3,492.11%	0.19	−6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增长 1.44 个百分点	1.97%	下降 4.92 个百分点

注 1：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房地产业务结转规模同比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系：（1）报告期内，受房地产项目结转结构影响，社区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2）自今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履行央企责任，对租赁物业采取了减免租等措施，导致公司园区业务利润同比下降明显；（3）上年同期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产生税后净收益 22.26 亿元。

注 2：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剔除了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影响，亦相应考虑了股权激励行权和库存股的影响。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7,923,242,59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48,143.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0,146,556.6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80,20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24,496.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79,141.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043,292.86	主要系因获得联合营公司控制权，在控制权变更日对原持有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损益，以及后续随着项目的结转，对原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增值部分进行摊销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96,978.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3,327.23	
合计	94,514,249.43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52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4%	4,606,899,949	−	质押	1,091,519,731
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7%	409,823,160	−	−	−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8%	236,374,209	−	−	−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6%	202,782,731	−	−	−
国新投资－海通证券－20 国新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一般法人	2.27%	180,000,000	−	质押	180,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FH002 深	基金、理财产品等	2.17%	171,628,801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2%	167,644,588	−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深	基金、理财产品等	2.10%	166,330,932	−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85%	67,677,157	−	−	−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63,559,322	−	−	−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0%	63,559,322	−	−	−
北京奇点领誉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80%	63,559,322	−	−	−
博时资本－招商银行－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0%	63,559,322	−	−	−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0%	63,559,322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4,606,899,949	人民币普通股	4,606,899,949			
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	409,823,160	人民币普通股	409,823,160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36,374,209	人民币普通股	236,374,209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782,731	人民币普通股	202,782,731			
国新投资－海通证券－20 国新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1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FH002 深	171,628,801	人民币普通股	171,628,80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7,644,588	人民币普通股	167,644,58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深	166,330,932	人民币普通股	166,330,93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7,677,157	人民币普通股	67,677,157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63,559,32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2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63,559,32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2			
北京奇点领誉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559,32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2			
博时资本－招商银行－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3,559,32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2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3,559,322	人民币普通股	63,559,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FH002 深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深属于一致行动人。					
其他说明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82,782,731 股，其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发行了"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国新 E1"，本次可交换债以其持有的公司 180,000,000 股作为质押担保，存放于国新投资－海通证券－20 国新 E1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其余部分股票为国新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账户持有。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94,241.49	179,478.97	119.66%	应收园区业务物业管理费、租金及应收整体项目款项增加
预付款项	477,836.70	351,262.66	36.03%	主要为预付土地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57,092.69	1,233,012.84	58.72%	预缴税金及留抵进项税增加
短期借款	3,408,605.80	2,217,014.24	53.75%	融资规模增加
应交税费	1,132,392.02	1,633,193.94	−30.66%	支付上年度计提的税金
其他流动负债	3,250,909.78	1,516,974.85	114.30%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损益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011,779.19	2,554,257.44	96.21%	结转面积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	3,792,826.81	1,634,698.40	132.02%	
投资收益	76,290.02	481,856.24	−84.17%	项目整体转让收益及权益法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现金流量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98.75	908,807.40	12.73%	销售回款超过购地及基建投入增长幅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49.16	−1,652,979.64	73.11%	对联合营公司股东垫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